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5月1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160,37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6,60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48,112,500股。

若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0,37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4.4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首发后限售股、股

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3.2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1.6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60,375,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08,487,500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5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5 月 20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5 月 1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
|----|------------|--------------------|
| 1 | 08*****024 | 长沙械字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
| 2 | 03*****301 | 张敏 |
| 3 | 08*****892 | 长沙科源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4 | 03*****016 | 张志明 |
| 5 | 03*****454 | 聂娟 |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5月11日至登记日：2022年5月1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2年5月20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转增股本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数量（股） | 数量（股）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121,340,929 | 75.66% | 36,402,279 | 157,743,208 | 75.66%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39,034,071 | 24.34% | 11,710,221 | 50,744,292 | 24.34% |
| 三、总股本 | 160,375,000 | 100.00% | 48,112,500 | 208,487,500 | 100.00% |

注：以上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208,487,500股全面摊薄计算，2021年度每股收益为2.06元。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属数量及授予/归属价格将进行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实施调整并披露。

3、最低减持价的调整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械字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敏、聂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长沙科源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志明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发行人在6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

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上述最低减持价亦作相应调整。

九、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 426 号高桥大健康医药城可孚医疗

咨询联系人：谭鲜明

咨询电话：0731-85506600

传真电话：0731-85791199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